

博罗县发展和改革局

关于征求博罗县信用旅游等级评定标准 意见的公告

根据《2019年惠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》的工作部署，博罗县开展信用旅游体系建设的工作试点。为推进该项工作，推动博罗县的旅游经济发展，结合国家《促进乡村旅游发展提质升级行动方案（2018年-2020年）》等相关政策文件中对建设旅游信用体系的要求，建设博罗县信用旅游管理平台。

为推动我县“信用旅游”平台建设，平台建设需要搭建“博罗县信用旅游等级评定标准”。信用等级评定标准是平台里对进驻企业的信用等级的评分依据，现就信用等级评定标准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欢迎有关单位和社会各界人士积极参与，提出建设意见和建议。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2020年8月26日。

请有关单位和社会各界人士可通过以下途径提出意见建议：

（一）通过电子邮件方式（fgj6291728@126.com），将意见建议发至博罗县发展和改革局产业协调股；

（二）信函方式（516100），将意见建议邮寄至博罗县罗阳镇广场路1号博罗县发展和改革局产业协调股，并在信

封上注明“信用旅游等级评定标准”字样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博罗县信用旅游等级评定标准

博罗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0年8月12日

